

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10月30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直接送达的方式于2019年10月25日向各董事发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5人，实际出席5人(其中：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0人)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曾浩先生召集和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议案。

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；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41)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2. 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升品牌化运营暨筹备处置资产事项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提升品牌化运营暨筹备处置资产事项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42)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,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3. 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43)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,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4. 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44)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,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,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30 日